

#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黄少明）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度,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进行了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本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后离任,报告期在职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

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现就本人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17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 1. 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其中第二届董事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应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在召开董事会前,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本人主动了解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并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本人认真审议每一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经验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本人认为,2017 年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董事会议案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召开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 2. 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会议 1 次。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7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 2017 年度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17.03.2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7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公司未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2017 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召开了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进行审查，认为各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几次现场考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积极沟通，多方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等；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监督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工作。

2. 本人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事项均进行认真审核，独立、

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掌握最新政策，加深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以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其他工作

1. 2017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2017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2017 年度，本人没有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的情况；
4. 2017 年度，本人没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以上是本人在 2017 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

最后，本人衷心祝愿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少明

2018 年 04 月 24 日